

青铜峡市 2021 年财政预算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 79000 万元，增长 7%，其中：税收收入 54500 万元、非税收入 24500 万元。自治区固定补助收入 77535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2109 万元，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4878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 217429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12459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安排 111232 万元，增长 21.85%（主要是乡镇补贴提标、新增平时考核奖及干部职工住房补贴）；运转类公用项目支出安排 6218 万元，增长 6.7%；运转类其他和特定类项目支出安排 46224 万元，下降 11.57%；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项目支出安排 48785 万元。加上城镇土地使用税专项上解 2000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 2970 万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17429 万元，收支平衡。

(二) 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自治区财政厅提前下达我市 2021 年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138429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固定数额补助 77535 万元，提前下达 2021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0894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固定数额补助。返还性收入-721 万元，主要为：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993 万元、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21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661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349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固定数额补助 78256 万元，主要是：体制补助收入-1895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68528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8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53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80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0398 万元。以上资金安排用于人员工资、社保医保、行政事业单位公用经费等方面支出。

2.提前下达 2021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提前下达 2021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 59560 万元，安排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351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4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52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669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57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38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00 万元、其他支出 7110 万元。提前下达 2021 年专项转移支付 1334 万元，安排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 万元、农林水支出 58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 万元。

（三）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2020 年，我市新增一般债务 61774 万元，主要为：新增一般债券及外债转贷 30241 万元、再融资债券 3153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新增一般债券及外债转贷。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自

自治区财政厅下达我市 2020 年一般债券及外债转贷资金 30241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我市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市人民政府常务会、市委常委会研究，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安排用于：科学技术支出 3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87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630 万元、农林水支出 5141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300 万元。

2.再融资债券。2020 年，自治区财政转贷我市再融资债券 31533 万元，主要用于偿还：2015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定向承销发行的置换一般债券（二期）1131 万元、2015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定向承销发行的置换一般债券（五期）622 万元、2015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二期）2100 万元、2015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六期）4030 万元、2015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十期）10076 万元、2017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定向承销发行的置换一般债券（一期）10472 万元、2017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3102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市一般债务余额 324457 万元，控制在自治区批准的债务限额 363336 万元以内。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29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258 万元）；公务接待费 37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18 年减少 62 万元，

下降 2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9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 2021 年无因公出国（境）人员；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24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 2021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单位；公务用车维护费增加 3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务车辆普遍使用年代长，维修维护成本增加，二是公务用车使用成本增加；公务接待费减少 66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开支。

（五）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0 年，我市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精神，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要求及自治区财政厅 2020 年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部署，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一是加强对各预算单位的培训指导，提高业务人员分析、提取、细化、量化绩效指标的能力，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

二是对 2020 年本级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开展中期绩效自评监控，对偏离绩效目标、预期无效项目和预算执行进度较差项目及时提出整改和预算调剂意见，并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于 2021 年预算编制。

三是重点选取了 2020 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019 年偏远地区学生乘车补助等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 2 亿元，并将评价结果反馈给部门单位，应用于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2021 年预算编制过程中，市财政对各部门单位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认真筛选，对无具体内容、无支出测算、

无绩效目标的项目一律不予安排。同时，将所有财政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时下达、同时批复、同时公开。

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以建立公开、公平、规范、完善的预算管理体制为目标，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财政资金绩效管理理念，从强化预算约束，改进预算管理，规范管理流程，提升管理手段入手，全面推行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绩效结果应用为保障，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情况。

2021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14275万元，增长2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3000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1275万元。加上自治区财政厅提前下达专项资金17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财力15987万元。

2021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11825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10625万元、专项债务付息1200万元。加上专项债务还本2450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资金17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达到15987万元。收支平衡。

（二）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自治区财政厅提前下达我市2021年转移支付资金1712万元，按照规定支出要求，全部编入我市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主要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1055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657万元。

（三）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2020年，我市无新增专项债务，累计专项债务余额25708万元，未超过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25708万元。

（四）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0年，我市对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开展中期绩效自评监控，对偏离绩效目标、预期无效项目和预算执行进度较差项目及时提出整改和预算调剂意见，并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于2021年预算编制。并选取2019年农村环卫保洁市场化服务体系项目进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反馈给部门单位，应用于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2021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60万元，自治区财政厅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4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财力103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03万元。

四、社保基金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105670万元，剔除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划转吴忠市统筹因素，增长6.4%。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6246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7457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0404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2718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2622万元。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03212万元，剔除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划转吴忠市统筹因素，增长5.6%。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6246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7444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964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799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536 万元。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结余 245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5607 万元。

五、其他情况的说明

青铜峡市本级政府没有对下级转移支付安排。

青铜峡市财政局
2021 年 1 月 28 日